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8楼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合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